

证券代码：430163 证券简称：三众能源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合创三众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（更正后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9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大兴区旧桥路 1 号院 1 号楼 501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李红霞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 2024 年经营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请董事会审议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，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不高于 600 万元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，根据公司业务扩展需要，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申请**综合授信**，金额不高于 600 万元，期限两年，提款期一年，并委托**北京大兴发展融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**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兴支行提供 100%本息保证担保。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红霞、陈宝祥向**北京大兴发展融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**提供连带保证责任，由洛阳三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向**北京大兴发展融达融资担保有限公司**提供信用反担保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李红霞、陈宝祥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。

北京合创三众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20 日